

【黑潮島航－成為槳，航向下一個20年】

2018「黑潮」二十週年系列展覽與活動辦法

壹、目的

財團法人黑潮海洋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鼓勵台灣各大專院校在學生藉由協助、參與本會在海洋環境教育、海洋廢棄物研究等各項推廣工作中，瞭解第三部門--非政府(NGO)、非營利(NPO)組織的運作方式與工作面向。2018年「實習換生活」，因應黑潮二十週年系列展覽與活動，聚焦任務與培訓目標，擴大夥伴招募範圍，提供有相關興趣之社會人士實務性的跨域工作經驗，以及多元的交流環境及視野，特訂定本實習辦法。

貳、資格

- 一、對「服務」、「參與」和「體驗生活」有興趣的大學及研究所在校學生
- 二、認同「生活就是一種學習」和「活到老學到老」的社會人士
- 三、認同本會理念，並對環境教育、海洋研究及推廣有興趣者。
- 四、認同本會理念，並對跨領域創作及推廣有興趣者，藝術行政、行銷傳播、教育或觀光背景尤佳。
- 四、學習態度佳、認真負責與學習意願高者。

參、人數

共10人，必要時將會進行面試及篩選，實際人數及工作內容將配合二十週年活動做調整。

肆、「實習換生活」工作期間

實習總時數依據各學校之規定，起迄期程則需配合本會既定活動。配合黑潮2018夏日工作規劃，將分為三階段漸進式實習工作期。

- 一、組織實習：107/7/16(一)至107/8/5(週日)，共三週。
- 二、二十週年工作團隊實習：107/8/6(一)至107/8/26(日)，共三週。
- 三、展覽&活動實習：(將分為台北場及花蓮場展覽兩組夥伴，分別參與兩地相關佈展工作)
 1. 「黑潮二十週年紀念展」台北場 107/9/22日(六)至107/9/30日(日)，含前後佈撤展及訓練共十二日
 2. 「黑潮二十週年紀念展」花蓮場 107/10/13(六)至107/10/28(日)，含前後佈撤展及訓練共十九日

伍、時數要求

- 一、組織實習期間：基金會規劃課程及體驗活動(2天/週)為必要參與，不得無故缺席；課程及活動外，每週週間至少16小時須進辦公室，支援行政庶務等工作，將協調排班，每天約4位夥伴擔任值日；已達每週時數夥伴，若仍想前來辦公室自我進修與交流也歡迎，但我們更期待你能為自己規劃辦公室外的「生活學習」。
- 二、二十週年工作團隊實習期間：將配合不同工作團隊密集參與籌備會議，會議缺席不得超過1次，且須事先告知該組黑辦人員，避免影響分工及團隊運作。
- 三、展覽&活動實習：展覽前培訓、佈撤展工作及週末展期為必要參與，其餘展期至少參與3個工作天(參與台北場者)或5個工作天(參與花蓮場者)，將視實際情形協調排班。
- 四、兩場展覽皆參與實習者，基金會將視實習生參與狀況，另行回饋作為鼓勵。(見拾壹·五)

陸、實習內容

- 一、參與組織基本培訓課程及講座。
- 二、參與「黑潮二十週年」紀念展及活動籌備工作。
- 三、協助「黑潮二十週年」紀念展及活動執行。
- 四、空間基本清潔維護，加入辦公室值日生的行列。

五、協助會內行政、臨時性庶務工作。

柒、換生活內容

- 一、參與組織規劃或自行參與的海洋體驗及推廣活動，從中獲得自己獨特的海洋經驗。
- 二、有機會和來自不同領域的夥伴交流，增進溝通及團隊合作的能力。
- 三、短居於離山海不遠的花蓮，觀察與感受在地獨有的自然環境與人文，創造獨特的生活體驗。
- 四、將黑潮的工作人員視為夥伴，一同工作也交流生活，擁有雙向的互動關係。
- 五、其他的要等到你真的來了才會發現。

捌、申請時間

5月6日前接受遞交實習申請書（學生及社會人士都需要，含基本資料、自傳、實習計畫等內容，實習計畫內容至少包含來黑潮實習動機、花蓮實習換生活期間規劃、期待實習後的成長、其它問題等）。

實習申請書請一律email至「黑潮-實習換生活」執行窗口-盧怡安 luni2014@koef.org

任何問題請洽詢 (03) 8246700 / 8246902

玖、實習規定

- 一、應遵守環境倫理守則，避免使用一次性塑膠物品。
- 二、應遵守本會之各項規定：
 1. 黑辦工作人員上班時間為早上九時半至下午六時半，我們不規定實習生上下班時間，最重要的是要確實完成該負責的工作，並且至少達到每週最低時數要求（請見伍·一）。
 2. 實習期間，配合負責的工作或應該出席的會議，不得遲到早退或無故缺席。若無故缺席總數達3次以上，除成績不予計算外，並通知校方；若為社會人士，我們將評估其實習意願，必要時終止實習關係。
 3. 排班時間請事假應先徵得本會同意，並另行補班，實習時數仍須達到最低要求。
 4. 辦公室之書籍、資料與其他公物，除非事先徵得本會之同意，不得隨意攜出辦公室。所有借用之物品均應於實習結束時歸還。
 5. 第二階段實習結束時(9月初)將安排「實習換生活」夥伴分享，包括對實習過程及本會之工作觀察與心得建議，並於實習全程結束後依規定時間繳交實習評估報告。
 6. 若未能遵守以上之規定之學生，本會將與校方聯絡，視情況決定是否終止該學生之實習，且不給予實習成績；若為社會人士，我們將評估其實習意願，必要時終止實習關係。
 7.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對外進行調查研究及參與活動時，不得任意以本會之名義向他人從事商業行為。若情節嚴重，本會有權提出相關告訴，追究其法律之責任。

拾、實習評核

一、方式：以繳交各項記錄、報告以及參與活動之情形等表現為考核參考。

二、考核項目：

1. 學習態度：學習動機、主動性、積極性、對問題之關心、專業熱誠、敬業精神。
2. 人格成熟度：個人情緒穩定性、瞭解自我能力與限制、是否具開放的學習精神，及與他人協調合作的意願與溝通能力。
3. 行政配合度：對本會政策與規定之瞭解與配合。
4. 時間管理：出缺勤狀況、是否按時繳交指定之作業或完成負責工作。

拾壹、實習權益

- 一、本會將依實習時間為實習生投保意外險。
- 二、實習生可參與不定期會內活動，或其他黑潮辦理之活動。
- 三、實習生可獲得至少二次海上觀察與學習機會。
- 四、實習生可比照「黑潮之友」，購買本會出版品享有9折優惠。

五、第三階段實習期間，完成負責場次展覽達時數要求實習者，我們將回饋一份黑潮義賣商品；兩場展覽皆參與，並達到各場次時數要求實習者，我們將視實習生參與狀況，另外提供一次海上觀察及學習體驗，或未來免費參加一次黑潮單日型體驗活動。

拾貳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實習前半階段是探索與適應的階段，請保持好奇且積極的心，NGO的工作人員工作繁多，看似保持著一種繁忙的節奏，但如果你主動提問甚至提出協助，大家都會很樂意共同討論的；實習後半階段會有大量的團隊工作，請保持開放且包容的心，共同讓任務完滿執行。
- 二、第三階段實習將分別在九月與十月，於台北或花蓮展覽活動現場工作，除了鼓勵北部或花蓮在地朋友參與，也提醒來自其他地區的朋友，仔細評估自己的時間與交通是否能配合完成實習，再行申請。(最低時數要求請見伍·三)
- 三、4月預計於台北及花蓮舉辦兩場實習說明會，歡迎有興趣的朋友前來瞭解，詳細時間地點待公告。
- 四、5月初申請截止後，將視情況舉辦面試，預計於5月中旬確定實習名單。
- 五、詳細課表及體驗活動規劃，將在5月確定實習名單後，提供面試通過之夥伴。
- 六、基金會本身並沒有住宿空間，鼓勵夥伴自行規劃在花蓮的生活方式，實踐「換生活」精神(若有高度意願，但安排上真有困難，我們很樂意提供諮詢喔~)